

2025年全国射箭锦标赛（室外）竞赛规程

一、比赛时间和地点

2025年9月18日至28日，江苏省无锡市

二、竞赛项目

（一）男子反曲弓

1. 个人70米排名轮(72支箭)
2. 个人第一淘汰轮
3. 个人第二淘汰轮
4. 个人最终淘汰轮
5. 团体70米排名轮(3×72支箭)
6. 团体第一淘汰轮
7. 团体第二淘汰轮
8. 团体最终淘汰轮

（二）女子反曲弓

9. 个人70米排名轮(72支箭)
10. 个人第一淘汰轮
11. 个人第二淘汰轮
12. 个人最终淘汰轮
13. 团体70米排名轮(3×72支箭)
14. 团体第一淘汰轮
15. 团体第二淘汰轮
16. 团体最终淘汰轮

（三）反曲弓混合

17. 团体70米排名轮(2×72支箭)
18. 团体第一淘汰轮
19. 团体第二淘汰轮
20. 团体最终淘汰轮

三、参加单位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体育局。

四、运动员资格

(一)参赛运动员必须在规定注册期内办理全国注册，年度未注册运动员不予参赛。比赛时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方可参赛。

(二)参赛运动员需经医务部门检查，证明身体健康合格后方可参赛。

(三)参赛人员需要购买必要的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，组委会概不承担参赛人员因个人意外产生的费用。

五、参加办法

(一)每单位限报男、女运动员各7人参加个人项目比赛，每单位限报1队参加团体比赛。

(二)每队官员数不限，但为了保证比赛内场的整洁秩序，在内场进行比赛指导的官员数不得超过本队运动员数的一半。

(三)参赛运动员竞赛费由国家体育总局和参赛单位共同承担；官员赛事期间费用自理。详见补充通知。

(四)竞赛经费包含：场地器材费、住宿费和比赛期间的交通费等。

(五)所有参赛人员需按照《比赛告知书》和《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规定》要求参赛。

六、竞赛办法

(一)执行中国射箭协会审定的最新规则。竞赛办法见附件1《全国射箭冠军赛、全国射箭奥林匹克项目锦标赛、全国射箭室外锦标赛竞赛办法》。

(二)参赛单位运动员、教练员必须按照《全国射箭比赛服装管理规定》统一着装。

(三)赛后2日内，承办单位应将秩序册、成绩册、比赛总结

的电子版发至archery2010@126.com，赛后5天内将打印成册的纸质秩序册、成绩册各5份寄至体育总局射运中心射箭部。

七、录取名次

(一)各项目参赛不足3人(团体3队)时，取消该项目比赛。

(二)参赛人数(团体队数)在11名及以上的，录取前8名；参赛人数(团体队数)在8~10名的，录取前6名；参赛人数(团体队数)在6~7名的，录取前3名；参赛人数(团体队数)在3~5名的，录取第1名。

八、报名和报到

(一)参赛单位使用赛事在线报名系统报名，需在报名系统提交参赛单位盖章的报名表和电子表格。报名网址、具体开放及截止时间详见补充通知。

(二)所报参赛运动员姓名必须与全国运动员注册系统内姓名一致，否则视为更换运动员，并按每人300元向组委会交纳手续费。

(三)报名后至抽签前，每调换运动员1人，须交手续费300元。报名后弃权须在正式比赛开始前向组委会交纳手续费300元/人次，如不上交，取消该队该项及其以后其他项目参赛资格。抽签后不得更换运动员。

(四)比赛补充通知由承办单位于赛前40天报国家体育总局射击射箭运动管理中心审定，赛前30天在中国射箭协会官网(<http://archerysport.org.cn/>)公布。

九、竞赛器材

必须使用符合国际箭联规则的电子计时计分设备、箭靶及中国射箭协会审定的靶纸(A级)。

十、联系方式

国家体育总局射击射箭运动管理中心射箭部

电话(传真): 010-88961649 邮编: 100144

邮箱：archery2010@126.com

地址：北京石景山区福田寺甲3号

十一、未尽事宜，由承办单位另行通知